

马鞍山市普邦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9月28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苏艳丽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免去任俊元公司总经理职务，免去苏艳丽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实际到会董事6人。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股份总数的0.00%，会议由王林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被任免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新任命总经理苏艳丽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
免职总经理任俊元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

根据股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股转系统公告【2016】94 号）的要求，公司对上述被任免的高级管理人员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进行了核查。经公司核查，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所有被任免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任命/免职的原因

因江东控股集团领导分工调整，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任命苏艳丽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免去任俊元总经理职务，免去苏艳丽副总经理职务。任俊元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苏艳丽担任公司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二、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任俊元辞去总经理职务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任俊元辞去总经理职务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苏艳丽任总经理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分管公司风险控制部、法务合规部及财务管理部，任命后，将兼任财务负责人，统筹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总经理任命前，原总经理仍履行总经理职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总经理任职后，将更加勤勉、规范地履职，服务公司生产经营。

三、备查文件目录

《马鞍山市普邦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
次会议决议》

马鞍山市普邦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9日